

## 兒輔與資源教育

每個教育階段都有其目的與忠旨，幼稚園是啟蒙，讓孩子接受團體生活，學習等待、分享與禮讓，並培養基本生活自理能力；小學則是奠定五育的基礎，透過學習讓個體能力提升，了解自己是有能力負責並成為關懷社會議題，發揚善意的人。因此，我們也可以說小學是最重要的階段，因為基礎越穩固，將來的發展也會更順利。

為了孩子的未來，親師之間必須密切合作，共同努力為孩子營造最好的學習環境，讓他在自由、快樂的環境下學習。我們不僅要給予他良好的照顧、引導、支持與鼓勵、也要適度的提供操作、練習和磨練的機會；希望我們的孩子五育並進均衡發展，成為一個有信心、有能力、快樂的人。

如何引領您的孩子輕鬆又穩當的邁入實中國小部？這是您、我合作的開始。在下面的篇幅中，我們謹以最誠摯的心，提出一些建議，供您參考。

### 一、入學前的準備

1. 若孩子在環境轉換時容易焦慮不安，您可在開學前先抽空帶他來參觀環境，入校時請跟警衛說明是新生想認識校園環境，看環境時，有幾個重點：1. 帶孩子熟悉上下學路線 2. 玩玩遊樂設施 3. 練習使用學校馬桶，學校有坐式馬桶，但仍建議可事先指導孩子練習蹲姿，使用蹲式馬桶，以克服他在開學時因陌生而產生的恐懼感。
2. 向孩子描述國小的各種活動，比較國小與幼稚園作息之不同，談談自己上小學時的趣事，讓他對國小生活產生認同，發生興趣，進而熱切期待。
3. 和他一起採購文具，指導他收拾整理的方法，並協助他在自己的文具物品上寫上名字或做記錄。以引導他認識並愛惜自己的學用品。
4. 營造適合閱讀的場域，例如為孩子準備一個光線充足，不受聲光刺激物的干擾，且高度適中的書桌。陪伴他旁邊安靜地從事活

動，舉凡閱讀繪本、圖畫書、文字書，嘗試一次一個段落，最後分享給身旁的你書本中的內容，可養成他專心學習、長久靜坐的耐力。

5. 透過家長說故事，孩子複述故事；家長唸書（由句子開始，逐漸增長），孩子複述……等遊戲，培養他專心聽話的習慣。
6. 透過親子間討論，制定「新生活作息表」，並配合鬧鐘的功能，培養他早起早睡的習慣，和接受大人對時間規範的要求。
7. 注意孩子的坐姿和握筆的正確性，除非是自發的，不要勉強他習寫，寧願等到入學後，由老師來引導。若孩子主動性的習寫，也請先從沒有格子的紙張開始，漸進為大格子，待小肌肉夠成熟時再要求寫在小格子中。切記多鼓勵、讚美、不要批評、取笑、以免入學後喪失了學習寫字的興趣和勇氣。
8. 3C 的給予，需有明確的使用規範，且以工具導向，休閒娛樂為輔助，以免孩子的生活過度依賴 3C 產品。

## 二、孩子的上下學

1. 請依照作息時間安排接送孩子上、下學，為了安全，請勿太早讓孩子到校。放學亦請準時來接，以免讓孩子等不到人而心生恐慌。父母重視時間觀念的以身作則可養成孩子守時的的好習慣。
2. 上、下學時間，接送車輛請確實遵守警衛先生和導護人員的指導，非本校教職員工，請勿將車輛開進校園內。
3. 鼓勵孩子自己走進班級，讓孩子有長大可以自理的喜悅感。
4. 低年級的作息與中、高年級不同，除週二外，週一、三、四、五都是上半日課，中高年級則是星期一、二、四、五上全日課，星期三上半日課。
5. 若您因工作需要，不克準時接孩子，請安排孩子先到親友家中或適當的安親場所，等您下班去接，不要讓孩子單獨留在家中或校園。

## 三、孩子的健康

1. 培養孩子過規律的生活、早睡早起、上學不遲到。

2. 養成基本衛生習慣、勤洗澡、洗頭髮、修指甲、換衣物、鞋襪。
3. 穿著整潔的衣物上學、並留心氣候變化，指導孩子增減衣物。
4. 本校健康中心有兩位專任護士，處理一般意外傷害及不適症。當孩子有重大傷害或疾病時，我們會立即與您聯繫，請您將特殊的動向告知孩子，以便我們迅速妥善的處理。
5. 每學期初，健康中心會為孩子做視力和牙齒的檢查。若發現孩子視力不良或患有齲齒，會將檢查結果通知您。若收到上項通知，請務必帶孩子到附近醫院做進一步的檢查和治療。
6. 若發現孩子患有傳染性疾病(如：麻疹、水痘、流行性感冒……等)或發燒了，請務必讓孩子在家中安靜休息，至完全康復再來上學，以免造成同學間的傳染。
7. 若孩子有特殊的體質和疾病，不適合參加某些課程或活動，請務必先行知會老師。
8. 配合教育部規定，每年九月開學一個月後，將辦理一、四年級學童健康檢查，以及早期發現孩子的疾病與體格缺陷及早謀求矯治。
9. 如孩子在入學前，已有身心障礙手冊，請提供給學校，讓老師們知道孩子的特殊需求，以利幫助孩子。入學後會老師們也將協助您一起觀察孩子，是否需進一步取得特殊教育的資源挹注。(備註：有身心障礙手冊者，並非都有特殊教育之需求)

#### 四、孩子的學習

1. 每日抽空與孩子談談在學校發生了哪些事情？學校規定哪些事情？有哪些活動？並給予正向回應。當孩子提出抱怨或不開心時，先問問他採取了哪些做法，同理他的心情，並鼓勵他用正向積極的策略處理困境。
2. 每天檢查孩子的聯絡簿、各科作業、作業單，以了解孩子在學校學習的進度、各科學習的情形、學校活動、考試日期……等。
3. 督導孩子作功課，並留心作業是否認真完成？字跡是否端正？老師的評語是什麼？孩子有不會的地方請給予個別指導。

4. 培養孩子正確的讀書習慣：能自動自發、課前預習、上課專心聽講、課後復習。
5. 依孩子的資質給予適當的要求，並且勿拿孩子和其他同學、鄰居、朋友、兄弟、姊妹相比較，鼓勵孩子自己和自己作比較，一次比一次有進步。
6. 注意孩子成績進退的變化，隨時與導師、任課老師共商改善之道並加以配合。但也不要操之過急，要求孩子在短時間內即有大幅度的進步。如果孩子成績不好，不要常常責備，造成孩子自卑的心理。
7. 提供孩子較安靜、無干擾的讀書環境，最好放棄看電視的時間陪孩子一起看書；若給孩子看電視，要慎選有益孩子的節目，不要讓孩子過早接觸不良畫面…等反教育性的節目。
8. 安排孩子的學習時間，兼顧各種認知、技能的學習與情意的培養，如灑掃應對、待人禮貌、說話訓練、公德心、美感等隨機教學與興趣的培養，並多陪孩子接觸大自然、做適當的休閒活動；但不要讓孩子同時上很多「才藝班」，剝奪了孩子遊戲、自主學習的時間。
9. 如果您的孩子有特殊教育的需求，學校提供兩種類型的資源教室。第一種為資優資源班，訂於二年級上學期、四年級上學期進行甄選，甄選後依據特殊教育法於再下一個年段開始提供服務。第二種為身心障礙資源班，若孩子有特殊教育之需求，請參閱附件提供之身心障礙學生鑑定流程，或與特教組聯繫，老師將為您說明關於鑑定的事宜。以上兩種評估，均請尊重老師專業與建議，並配合老師的做法，給孩子最適當的教導。
10. 教導孩子正確的讀書概念，不要拘泥於分數上的計較，而要知道是不是真學到了知識。

## 五、孩子的心理

1. 多抽出時間和孩子溝通、聊天，了解孩子的心聲，給予支持、鼓勵，讓孩子知道父母的關心和愛護。
2. 給孩子表達的機會，不要一味要求孩子聽教，孩子有錯誤和偏差的觀念要立即提醒，進行機會教育，但不要讓孩子覺得嘮叨。

3. 多重視孩子好的一面，多鼓勵孩子，培養孩子的自信心，不要以成績代表孩子的一切。
4. 維持家庭和諧，多給孩子家庭的溫暖和安全感，並時常在家陪孩子，使親子關係密切，但也不要過度偏袒、溺愛、過度的照顧也會阻礙孩子的學習。
5. 注意孩子的人際關係是否良好，交友的技巧或態度是否正確。

## 六、孩子的自我保護

1. 教導孩子遵守校園遊樂設施或其他公共設備的使用方法，以及學會排隊使用，一般狀況比較不會發生危險。
2. 指導孩子，在沒有師長在身邊的情況下，如果有陌生人請他幫忙應該立刻找老師確認。
3. 教孩子作自己身體的主人，讓孩子知道自己身體隱私的部位不可以讓別人觸摸，也不可以去觸碰別人的隱私部位。如果有發生這類不當事件，要立刻請求其他大人協助。
4. 教孩子拒絕他人不當語言或身體的侵犯，如果有發生這類不當事件，要立刻請求其他大人協助。
5. 許多不幸的意外通常發生在一瞬間，平時多運用情境排練面對可能發生危險的應對方式，更能加強孩子的安全。

## 七、家長與學校配合事項

1. 與導師密切聯繫，也讓老師了解孩子的在家狀況或特殊事件。
2. 身教重於言教，請對老師維持基本的禮貌與尊重，勿間接造成孩子對老師的不良態度或不信任。
3. 發現孩子有異狀，請立刻與老師溝通處理。除了聽孩子的敘述，也應詢問學校老師，瞭解事件的全貌，進一步信任、配合老師處理。
4. 配合校方合理的要求，態度上盡可能和學校同一步調、避免有雙重標準。

5. 踴躍參與家長座談會，或參與學校的各項活動，可了解學校行事的脈動與孩子在校的情況。
6. 孩子的基本資料若有變更（如住址、電話、緊急聯絡人…等），請立即通知導師。
7. 請不要讓孩子帶太多零用錢或貴重物品、危險物品、玻璃製品等來學校。

## 八、資源教室(1)

1. 為彌補一般教育之不足，使教育走向更精緻化，乃辦理資源教室，推展資優與學習輔導之特殊教育。
2. 甄選時間：二、四年級時的上學期期末報名，經初試(約 12 月)，下學期複試報名(約 1 月)、複試(約 3 月)及試教觀察(約 5 月底前完成)。
3. 甄選對象：本校二年級和四年級的學生。
4. 成班年段：三、四、五、六年級。
5. 實施方式：採分散式，課程以外加(早修)或抽課的形式進行。
6. 上課內容：採綜合充實模式，依據資優教育課程綱要做規劃。
7. 甄選之流程為：上網公告→家長報名→初試團體測驗→複試個別智力測驗→入班觀察→綜合研判會議→家長座談→正式入班。

## 八、資源教室(2):

1. 經鑑定安置通過之特殊教育需求生為主要服務對象。
2. 授課內容依其 IEP 項目執行。
3. 外加時段(早自修、低年級課後)進行學科融入學習策略、特殊需求課程。或主要學科(國、數)抽離至資源班學習。
4. 除正式特殊生外，部分名額提供給待鑑定或長期學習扶助無明顯成效待身心障礙鑑定的校篩生。